

個人資訊的管理 Caring for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



致：病人/服務使用者及院友
Notice to Our
Patients/Clients & Residents

我的書面要求應寄送哪裏？

請致電為你提供服務的設施，查詢它的通訊地址。各設施的電話號碼如下：

VCH轄下設施病歷事務部

沿岸社區 (Sea to Sky/Coast Garibaldi)	604-886-5611
George Pearson, GF Strong	604-714-4158
Lions Gate 醫院	604-984-5911
北岸社區	604-984-5911
Powell River 綜合醫院	604-485-3211 (4312)
列治文醫院/社區	604-244-5108
Squamish 綜合醫院	604-892-6028
Sechelt 醫院	604-885-2224 (4210)
卑詩大學 醫院	604-822-7248
溫哥華社區	604-708-5264
溫哥華綜合醫院	604-875-4111 (63234)

**如果對於自己資訊的收集、使用、披露或保障
還有其他疑問，可向誰提出？**

**溫哥華資訊私隱事務處
(VCH Information Privacy Office)**

電話：604-875-5568
電郵：privacy@vch.ca

**如果我關注服務設施如何處理我索取資訊的
要求，可與誰聯絡？**

**資訊與私隱事務專員辦公室
(Office of the Information &
Privacy Commissioner)**

郵址：PO Box 9038, Stn. Prov. Govt.,
Victoria, BC. V8W 9A4;
電話：250-387-5629
電郵：info@oipc.bc.ca
Website: www.oipc.bc.ca

For more copies, go online at <http://vch.eduhealth.ca>
or email phem@vch.ca and quote Catalogue No. **IA.202.P939.CN**
© Vancouver Coastal Health, December 2015

www.vch.ca

索取自己的病歷，有甚麼辦法？

你自己或你的合法代表人，都可以去信本局轄下為你提供醫護服務那所設施的病歷事務部 (Health Records Department)，要求查看你的病歷，或索取一份病歷副本。他們當會協助你取得你想看，並有權收取的病歷。

我需等候多久，才能拿到我的病歷？

本局會盡快處理所有這些要求，但根據《資訊自由及私隱保障法》，我們收到你的書面要求後，可以在30個工作天內送上你的病歷。

病歷上的資料如有出錯， 我如何要求更正？

如果你相信你的病歷載有不確資料，可以去信本局轄下為你提供醫護服務那所設施的病歷事務部，要求更正。他們會與你一同解決有關問題。

索取一份病歷是否需要付費？

通常來說，索取一份自己的病歷，是毋須繳費的。但如果你索取超過一份相同的資料，並因此導致使用速遞服務或其他特別處理服務費等額外開支，便可能需要繳交費用。

歡迎到來溫哥華沿岸衛生局

當你透過溫哥華沿岸衛生局（Vancouver Coastal Health Authority，簡稱VCH）提供的種種計劃或服務接受醫療護理時，本局的護士、醫生和其他有關醫護人員，需要收集你的個人資訊。我們收集、使用，以及與其他有關機構共用這些資訊，是按照相關法例的規定、或是在法例容許的情況下進行的。這些法例包括卑詩省的《醫院法》（Hospital Act）、《醫院保險法》（Hospital Insurance Act），以及《資訊自由及私隱保障法》（Freedom of Information and Protection of Privacy Act，簡稱FIPPA）等。

有時，你的家人、親友或合法代表人也可以向我們提供你的個人資訊。我們或許也需要從其他途徑獲取你的資料，例如透過其他醫院或你的家庭醫生，獲取你過去的病歷。此外，我們或會與衛生廳核實你的身分和個人保健號碼。

溫哥華沿岸衛生局具有道義和法定責任，保障你的個人資訊

謝謝你對本局的信任，讓我們處理你的個人資訊。我們會基於道德上的要求，以及按照《資訊自由及私隱保障法》的規定，致力保障你的私隱。我們只會使用及與他人共用你的資料作認可用途。我們必須將你的資料妥為保管。本局員工均受過所需訓練，知道如何時刻保障你的私隱，以及將你的個人資訊保密。

甚麼是「個人資訊」？

個人資訊，是指任何足以識別你的身分的資訊，這包括你的姓名、地址、電話號碼、個人保健號碼、其他識別身分的號碼，以及任何其他個人資料，例如你的健康資料等。

我的個人資訊會讓那些人過目、使用和共用？

為了向你提供醫護或與醫護有關服務而「有需要知道」你的資料的人，均可觀看你的個人資訊。他們只可以根據下列理由，個別及與他人一同使用你的個人資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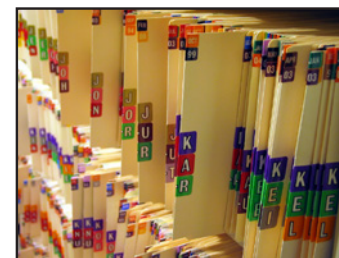
- 協助為你提供持續性醫療護理和服務
- 在適當情況下，就你的醫療護理事宜，與你本人或你的家人聯絡
- 協助本局改善給你的護理和服務
- 從事獲授權使用有關資料的研究
- 作教學及教育（例如醫生和護士）用途
- 用以確定你是否合資格享用有關福利和服務，並安排收費

如得你同意，你的個人資訊亦可能會提供予其他人士。然而，在某些情況下，我們毋須取得你的同意，也必須提供你的資料。這些情況包括：

- 遵行法庭命令或傳票的要求
- 配合其他政府機關（例如卑詩工作安全局）的保險調查工作
- 就懷疑有兒童或老人被虐待或疏於照顧事件作出舉報或提供資料
- 舉報有人意圖傷害自己或他人事件

入住醫院

當有人來電作與你有關的查詢時，我們會在適當情況下，證實你已入院，並透露你的所在。如果你不想我們提供這些資料，請在入院時即行通知，或告訴目前負責照顧你的工作人員。



你的病歷

你每次接受我們醫護人員照顧時，我們都會將該次接觸的相關資料寫進你的病歷。舉例來說，你接受服務時，可以是急診部門病人、留醫病人、護理院舍的院友，或在接受家中護理服務，又或是接受公共衛生人員探訪。病歷中的資料，可以包括你的個人資訊，以及有關的醫療報告，記述你的癥狀、檢驗及化驗結果、診斷、療法、治療效果，以至日後的護理或治療計劃等。你的病歷可以是白紙黑字或電腦儲存（電子病歷）的文件，或同時以這兩種形式保存。

我的病歷由誰擁有和管理？

雖然溫哥華沿岸衛生局實際上擁有你的病歷，但作為本局的病人或服務使用者，你有權取得你病歷上的個人資訊。在某些情況下，你可以要求我們對你的電子病歷加強保安工作。如有疑問，你可與照顧你的醫護人員談談，或致電以下號碼，向資訊私隱事務處查詢。